

证券代码：600855

证券简称：航天长峰

公告编号：2025-010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长峰”或“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4月25日上午在航天长峰大厦八层822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十二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肖海潮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4,594.05 万元，母公司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57.55 万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基于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数的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当前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独立董事发表相关意见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基于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因此，我们同意上述预案，并提请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

此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商誉减值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航天柏克商誉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详见《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商誉减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9、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5 年向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金融机构共计申请 32.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申请综合授信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相关业务。授信期限均为一年，

具体起止日期和授信额度以银行审批为准。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关联董事肖海潮、苏子华、陈广才、何建平、邱旭阳、原诚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6 票回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在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关联交易事项及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风险评估报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肖海潮、苏子华、陈广才、何建平、邱旭阳、原诚回避了表决。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6 票回避。

13、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合作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与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合作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关联董事肖海潮、苏子华、陈广才、何建平、邱旭阳、原诚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6 票回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法治合规管理工作的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6、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17、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独立董事惠汝太、王本哲、王宗玉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3 票回避。

18、听取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听取了《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述职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及薪酬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肖海潮、苏子华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2 票回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2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23、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本部部分机构设置及职责调整的议案。

详见《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部部分机构设置及职责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2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